证券代码: 834322

证券简称: 赛思软件

主办券商: 天风证券

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18年11月13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18 年 11 月 2 日,以通讯形式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
- 5. 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沈志良
- 6. 会议列席人员 (如有): 董事会秘书刘莎
- 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会议已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武汉东方赛思软件 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通知全体与会董事,符合《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沈志良主持,公司监事和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及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审核第四期购房借款人员名单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(2018年4月)》(公告编号:2018-018)的规定,公司拟利用自有资金向公司员工袁浩、徐睿、钟洁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2万元(大写:人民币肆拾贰万元整)的购房借款,借款期限自借款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内,借款年利率为0。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、董监高与该三名员工不存在关联关系,本次对外提供借款不构成关联交易。(该议案披露于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的《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借款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45))。

- 2. 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7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 回避表决情况: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不适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章的《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。

武汉东方赛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1月15日